

周口市第三届美德少年评选活动启事

为在全市广大未成年人中营造学习、关爱、崇尚、争当美德少年的浓厚氛围,激发全市中小學生积极投入到“学雷锋树新风”志愿服务之中去,充分发挥榜样的引领作用,引导未成年人自觉践行社会主义道德规范,文明明办、市教育局、团市委、市妇联决定联合开展周口市第三届美德少年评选表彰活动。在全市社会各界、基层中小学校推荐的基础上,经各县市区评委会推荐和市评委会集中评议审定,推荐出20名周口市第三届美德少年候选人。现将20名候选人先进事迹予以公示,并在周口新闻网(www.zkxw.com)进行投票。投票日期自2013年1月28日起至2013年2月3日,欢迎广大青少年学生和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投票。

周口市第三届美德少年评委会
2013年1月28日

周口市第三届美德少年候选人事迹简介



1. 井超兵,男,12岁,商水县张庄乡张坡小学学生。2012年3月9日下午5时左右,张坡小学一年级学生井高宇放学经过一座危桥,不慎跌入河中,情况十分危急。这时,同校学生井超兵恰巧经过,看到同学掉到河里,立即扔下书包,脱掉棉衣,纵身跳入冰冷刺骨的河水中。虽不是汛期,但河面较宽,河水也很深。机智的井超兵没有贸然下手,边划水边寻找高宇的腿,摸到腿后,他紧紧抓住井高宇的裤脚,拼命往岸边游。一个11岁的小学生硬是生生把一个穿着棉衣的8岁落水男孩拖上了岸。小英雄井超兵的事迹受到学校和社会的高度赞扬。



2. 谢宇慧,女,郸城高一(18)班学生。2004年,父亲谢广军在建筑工地打工时从脚手架上摔下,造成高位截瘫。2007年4月,母亲患肺癌去世。2012年8月,谢宇慧以优异成绩考入郸城一高,孝顺、要强的她决定带着父亲求学。每天早上天不亮她就起床做饭,侍候父亲吃过饭收拾完,才匆忙去学校上早读。中午放学后,她匆匆赶到家给父亲做饭,吃完饭,又忙着洗父亲换下的衣服、打扫卫生、给父亲擦身。在谢宇慧的精心照料下,父亲谢广军卧床8年没有得过褥疮,中华民族尊老、敬老、孝老、孝亲的优良传统美德在她身上得到了充分体现。



3. 张翼轩,女,西华县第二实验小学六(5)班学生。她是一位熠熠闪光的校园之星,被评为优秀班干部、优秀少先队员、学习标兵,她是一个阳光女孩,一个充满爱心、自强自律、品学兼优、全面发展的少先队员。她热爱学习,成绩在班级一直名列前茅。她乐于助人,在家里,关注亲人的冷暖,经常帮助爸妈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家务活。对待邻里,她文明礼貌,与人为善。对困难同学她总是乐于伸出援助的小手,真诚奉献。在生活中,她一直很简朴,但每次学校组织献爱心活动时,她都慷慨解囊,捐得最多。



4. 李紫一,女,11岁,周口市实验小学五(3)班学生。她是一名富有爱心、乐于助人的好少年,一位勤奋好学、心系集体的好学生,一个孝敬长辈、勤劳懂事的好孩子。平时严格要求自己,学习上刻苦努力,班级工作上踏实认真,行动上严于律己,是老师的好帮手,同学们的好榜样,多次被评为三好学生、优秀少先队员、优秀班干部。她热爱祖国,自立自强,积极进取,乐于助人。每当有人需要帮助时,她都会毫不犹豫地伸出援助之手。时时处处以身作则,待人真诚,她的一言一行真实展现了一名学生应具有的美德。



5. 崔翔宇,男,项城市第一高级中学十二(14)班学生。在学校,他尊敬师长,团结同学,对学习一丝不苟、积极思考,在全市举办的知识竞赛、演讲等活动中多次获得优异成绩。在家里,他尊敬长辈,孝敬父母,独立自强,和睦邻里。在社会,他诚实守信,遵守社会公德,热心公益。有一次,崔翔宇在路上捡到一个包,包内有价值数万元的财产,想到失主非常着急,便想方设法与失主取得了联系,失主拿出200元钱给他表示感谢,被他婉言谢绝了。汶川大地震发生后,他带头把储钱罐里的钱全部捐出,并积极组织身边的人献出爱心。



6. 沈玉琼,女,商水县实验中学学生。2013年1月3日晚上6时20分左右,沈玉琼和母亲一起买菜交易中心北约200米时,看到一辆摩托车把一名骑三轮车的老太太撞倒在地,生命垂危。沈玉琼见状,急忙下车跑过去扶老太太。在沈玉琼扶老太太的瞬间,一辆汽车从北向南疾驰而来,一下子把正在扶老太太的沈玉琼撞飞。等沈玉琼母亲回过神来,发现女儿已被撞出10米开外,浑身是血,昏迷不醒。后经诊断,沈玉琼的胳膊、腿均被撞断,头部严重受伤,形成脑部严重积水。当晚11时,沈玉琼因抢救无效死亡。



7. 杨璐宁,女,9岁,郸城县城关镇西环小学三年级学生。她的学习成绩一直处在年级前列,连年被评为三好学生、学习标兵、优秀学生干部。从小树立了明确的学习目标和严谨的学习态度,课前预习,课堂上集中注意力边听边思考,课后认真完成作业,并坚持复习。三岁半开始学习舞蹈,现在已经通过北京舞蹈学院中国舞考级二级证书。她还是一个非常孝敬父母的好孩子,在家中,主动帮助爸爸妈妈干一些力所能及的家务活,一直坚持自己的事情自己做,不让父母为她操心,尽可能减轻父母的负担。



8. 胡博雄,男,9岁,鹿邑县真源中心小学三(5)班学生。他是一位见义勇为的好孩子,2012年5月的一天,他在上学路上看到一起交通事故,立即拨打了110、120电话,让警察及时赶到,受害人被及时送往医院。2008年汶川地震后,他把积攒的300元压岁钱和课外书捐出,又带动全班其他小朋友为灾区捐款一千元。他平时在家里主动帮妈妈整理厨房,打扫房间,洗衣服、做饭。每天晚上为妈妈端来热水洗脚。他看到爷爷、奶奶带着老花镜剪指甲很费劲,就用自己的零用钱给他们买了一个大号的带放大镜的指甲刀。



9. 任时萱,男,扶沟县实验小学五(2)班学生。他是一名品学兼优的学生,是同学学习的榜样。他在各方面严格要求自己,学习刻苦认真,他不满足于课本知识,大量阅读有益的书籍,遇到困难向老师请教。他作为小队长,勤勤恳恳为集体和同学服务,每天督促同学佩戴红领巾,协助老师组织班级纪律、检查卫生、安全等情况。对老师交给的任务,他总是完成得很好。他在家也是一位好孩子,为了减轻父母的负担,帮父母洗菜、洗碗、拖地,妈妈提起他,脸上常常挂着幸福甜蜜的微笑。



10. 苏意涵,女,8岁,鹿邑县真源办事处中心校三(3)班学生。她经常帮妈妈做些力所能及的家务,洗碗、扫地、收拾房间。意涵的奶奶已97岁高龄,生活起居很不便,每日三餐之前,意涵都要为她备好碗筷,亲自请她吃饭,为她添饭。当家里长辈过生日时,她都要亲自制作一份小礼物,如一张精致的贺卡,一个创意的模型,表示祝贺。她经常陪爷爷到老干部活动中心散步,她一到老干部活动中心,总是帮助打扫卫生,整理凌乱的物件,为老人们送茶添水。她多次被评为三好学生、十佳少年。



11. 李若楠,女,11岁,沈丘县槐店镇河南小学六(4)班学生,现任学校少先队大队长。自2007年9月入学至今连续六年被评为校级十佳少年、优秀学生干部。2009年4月被县交警大队评为“安全小卫士”。她尊敬师长,团结同学,做事执着,有毅力。她学习认真,有很强的创新意识,各科成绩名列前茅。她爱好广泛,作为校运动队的队员,训练刻苦;而在美术方面的素养,班内每期精彩的黑板报则是有力的证明。李若楠,一个懂得感恩、有着远大理想、执着精神和顽强毅力,知道为什么而学习、怎样去学习的优秀少年。



12. 周畅,男,15岁,郸城县实验中学九(10)班学生。他是一名乐于助人、德才兼备、品学兼优的优秀中学生,懂事孝顺、尊老爱幼、乖巧可爱。他不仅仅是一个享有威望的班长,一个各方面出类拔萃的同学,也是一个可以信赖的朋友,一个可以倾心相交的知己。他多才多艺,爱好广泛,获得全国素质杯数学邀请赛二等奖、英语阅读能力大赛一等奖、经典诵读二等奖、书法汉字比赛二等奖并多次在各类报刊上发表、物理知识竞赛二等奖等各种大奖。同时还享有礼仪标兵,优秀少先队员,环保小卫士,三好学生,优秀班干部等各种荣誉称号。



13. 谢可汗,男,13岁,周口市第一实验小学六(2)班学生。他活泼、可爱、朴实、无私、积极乐观、勤奋刻苦。在社会上,是文明小市民,爱护环境、热心公益。能主动捡起丢在路边的垃圾,并给残疾人以帮助。真诚善良,长期、主动关心孤寡老人,给予老人精神和物质帮助。在学校,一直担任班干部,热爱学习,求知欲强。学习成绩一直名列前茅,连续多次被评为三好学生。爱好广泛,不怕吃苦,美术、舞蹈、朗诵样样优秀。关心集体,乐于助人,是同学的好榜样,老师的好助手。在生活中,孝敬长辈,主动帮爸爸妈妈分担家务。



14. 刘昊,男,12岁,扶沟县城关镇第一初级中学七(7)班学生。他是班级学习标兵、阅读之星、三好学生、班级的领头雁、旁人眼中的雷锋少年、家里的好孩子……一个脸上总挂着自信的微笑,明亮的双眸透着智慧的大男孩。一个沉稳充满自信的男孩。他充满爱心,自强自律,品学兼优,全面发展。“时间是挤出来的,我要多学习多锻炼自己,为学校争光。”“弯弯腰,捡出一片净土”是他的口头禅。以苦学为乐学,以自己的行动感染同学,感恩之心不断地为胸前的红领巾增光添彩,成为一名有口皆碑的好少年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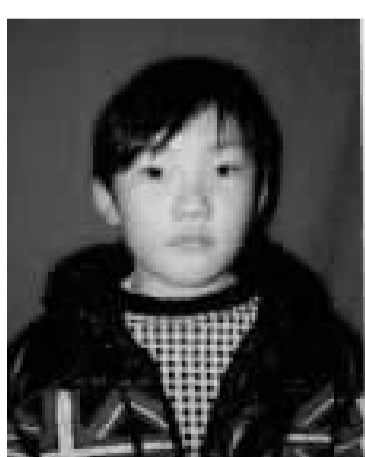
15. 王品璇,女,10岁,淮阳县外国语学校小学实验五(2)班学生。她是一位勤奋好学、关心集体、尊敬师长、乐于助人的好班长,平时严格要求自己,从小事做起,在点点滴滴中进步。在学习上,她听讲认真,发言积极,提前预习,课后复习,使自己在课堂上学习的新知识得到很好的巩固。在家里,她是个尊敬长辈、孝顺父母的好孩子。她全面发展,多才多艺。先后被评为学校十佳少年、阅读之星、星级文明学生,作文《有那么一个人》获全国青少年中华情征文活动银奖。



16. 宋怡甫,男,12岁,沈丘县槐店镇回民小学六(3)班学生。他品学兼优、乐于助人、热爱集体、兴趣广泛,多次荣获校级三好学生。在学习上,他有着着一股钻劲儿,勤于思考,虚心好学。在学校里,他时时以集体荣誉为重,处处带头,遵守校规校纪。在生活上,孝敬父母,尊敬长辈,坚持自己的事情自己做,尽可能的减轻父母的负担。在“大爱”面前,主动组织班级的“汶川爱心募捐”活动,担任“爱心小卫士”,尽其所能地奉献自己的一份爱心。积极参与班级和学校的各项活动,作为校鼓号队员,多次代表学校参加大型运动会开幕式。



17. 王梦圆,女,14岁,鹿邑县老君台中学八(11)班学生。2012年11月30日下午,王梦圆在放学回家的路上捡到一个公文包,里面装有房产证、合同书、身份证、银行卡(银行卡里有10余万元)等许多重要物品。她叫上两位同学在原地等待失主,等了1个多小时,仍没见失主回来。她们无奈打开公文包,找到了失主的电话。失主赶来找回他的公文包,当即拿出现金表示感谢,被王梦圆婉言谢绝。失主问三位学生的姓名,三位学生只字未提。后来失主打听到王梦圆的名字,将感谢信交到了学校领导手中。



18. 李哲,男,11岁,淮阳县郑集乡李柿园学校四(1)班学生。现担任学校纪律、卫生检查大队大队长。以良好的思想品质、优异的成绩、全面发展的综合素质,连续三年被评为学校的三好学生,连续三年被评为校优秀班干部。他爱钻研、勤思考,对不懂的总是不厌其烦问老师、问同学。课堂上积极回答老师的问题,踊跃发言,课后能按时完成老师布置的各科作业。日常生活中他还是一个懂事的孩子。在家里帮助爸爸妈妈做家务,陪爷爷奶奶聊天,对待邻居文明礼貌,深得邻居喜爱。



19. 袁轩昂,男,9岁,太康县实验小学三(2)班学生。在社会,他遵守规矩、爱护环境、乐善好施,上学路上自觉遵守交通规则,并要求爸爸妈妈也遵守。路遇乞讨的人,他总会或多或少给他们一些钱。在学校,他严格要求自己,遵纪守法、热爱集体、乐于助人,以自己的一言一行,真实、集中地展现新时代小学生应该具有的美德,受到老师、同学的喜爱。在家中,他主动干一些力所能及的事,打扫房间,做些家务。



20. 王璟琛,男,10岁,川汇区闫庄小学四(5)班学生。他能在各方面严格要求自己,懂得遵纪守法,热爱集体,助人为乐,以自己的一言一行,真实、集中地展现了新时代小学生应该具有的美德,受到老师和同学们的喜爱。在学习上勤于思考,对老师交给的任务总是积极认真的完成,各方面起带头作用,还积极参加班级、学校以及校外的各种活动。在家里,尊敬老人,孝顺父母,经常帮助父母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家务活。

投票细则

- 1.投票时间:1月28日08:00~2月3日17:00。
- 2.投票范围为主办单位公布的周口市第三届美德少年候选人,共20名。
- 3.投票坚持自愿的原则。投票人投票时,请填写真实姓名和身份证号码(或军人证件号码),16岁以下公民填写户口簿上的身份证件号码,不填、填写错误或重复填写的选票无效。主办单位对投票人信息严格保密。
- 4.每位投票人限投一票,每票所选候选人不得超过10人,否则视为无效票。
- 5.投票注意事项:
 - ①网络投票可点击周口新闻网(www.zkxw.com)首页“周口市第三届美德少年评选表彰活动专题”,进入投票系统,按提示投票。
 - ②重复投票,以第一次结果为准。
 - ③在投票过程中,不显示候选人得票结果。
 - ④禁止采用技术手段进行舞弊性投票。